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G7JPBGVJ



关于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5183号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止《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 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资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控制度，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独立的鉴证意见。

三、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6年8月12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五、 报告使用限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伟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天航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止)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规定，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6 年 7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83 号）批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数量为 75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

截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止，公司已经发行可转换债券数量为 75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1,508,584.91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8,491,415.0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5100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

二、 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 资金拟投入 金额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半导体先进制程核心工艺金属器件扩 建项目	30,401.55	28,750.00	28,750.00	靖数备(2026)339 号	泰环审(靖江)(2026)22 号
半导体先进制程核心工艺非金属材料 及器件研发、生产新建项目	26,470.57	25,050.00	25,050.00	靖数备(2026)339 号	泰环审(靖江)(2026)22 号
半导体设备用陶瓷静电吸盘研发项目	5,911.37	5,200.00	5,200.00	靖数备(2026)339 号	泰环审(靖江)(2026)22 号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6,000.00	16,000.00	14,849.14	不适用	不适用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 资金拟投入 金额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合计	78,783.49	75,000.00	73,849.14		

注：上述费用明细加总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所致。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1,993,523.00 元，公司拟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1,993,523.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 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 投入金额
1	半导体先进制程核心工艺金属器件扩建项目	304,015,500.00	287,500,000.00	287,500,000.00	1,196,933.62
2	半导体先进制程核心工艺非金属材料及器件研发、 生产新建项目	264,705,700.00	250,500,000.00	250,500,000.00	10,755,598.50
3	半导体设备用陶瓷静电吸盘研发项目	59,113,700.00	52,000,000.00	52,000,000.00	40,990.88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48,491,415.09	
	合计	787,834,900.00	750,000,000.00	738,491,415.09	11,993,523.00

四、 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1,508,584.91 元，其中承销与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9,5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2,008,584.91 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25,471.70 元。公司拟置换金额（不含增值税）为 825,471.70 元。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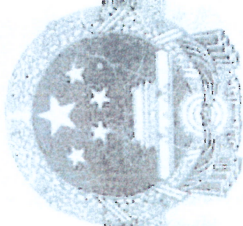
类别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律师费用	500,000.00	500,000.00
资信评级费用	245,283.02	245,283.02
其他发行费用	80,188.68	80,188.68
合计	825,471.70	825,471.70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7030000000000000000

(副本)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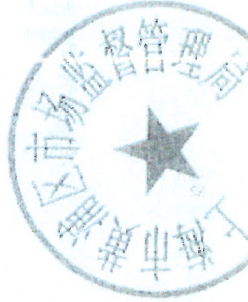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验证企业身份
信息真实可靠
信用体系健全

出资额 人民币15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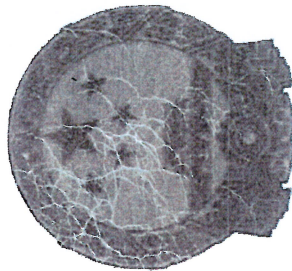
2026 年 07 月 03 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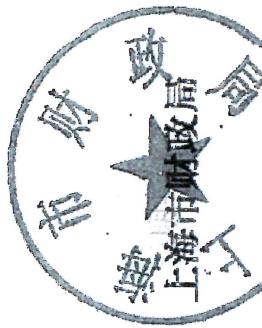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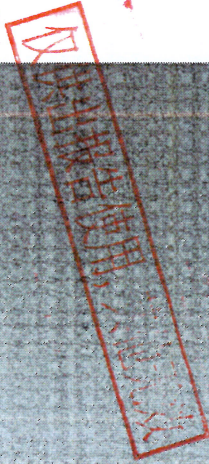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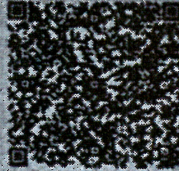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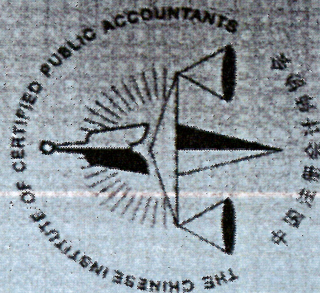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5522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2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王伟青年检二维码



王伟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10-2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227197410282414



仅供申报使用
310000064209
2024 11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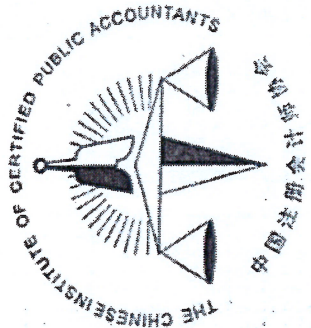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天航 310000064209

年 月 日

姓名 杨天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06-0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2824199406083270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